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宏磊股份

公告编号：2016-079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宏磊股份”）于2016年5月20日接到公司股东陈海昌先生书面通知获悉，其与中融汇通（天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汇通”）于2016年5月20日签署了《关于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双方约定陈海昌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11,561,160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27%）协议转让给中融汇通。

二、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1、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交易对手	交易数量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成交价格 (元/股)	交易方式	签署时间
陈海昌	中融汇通	1156.116	5.27	22	协议转让	2016.5.20

2、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陈海昌（自然人）和中融汇通（企业法人）。

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为转让方陈海昌先生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宏磊股份11,561,160股转让给中融汇通，占公司总股本5.27%。

本次权益变动前：陈海昌先生持有公司11,561,160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27%；中融汇通没有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陈海昌先生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中融汇通将持有公司11,561,160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27%。

三、承诺履行的情况

1、公司股东陈海昌先生于 2015 年 5 月 29 日与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之一金敏燕女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陈海昌受让金敏燕持有的宏磊股份 11,561,160 股。金敏燕协议转让给陈海昌 11,561,160 股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表确认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042/054 号公告）

2、上述权益变动完成后，陈海昌先生严格遵守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交所《关于落实〈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相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生违反法定持股要求和原有的持股承诺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陈海昌与中融汇通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宏磊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一日